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履行董事会及股东会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依据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对于公司的经营发展是必要的、有利的；有关协议签订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作为定价依据，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未发现上述关联交易中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关联董事毕金标先生、刘涛先生回避了表决。

上述事项尚需获得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饭店集团”）在股东会上将回避对本项议案的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4年度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5,220万元，实际发生额为3,632.39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1,100	97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2,120	1,254
股权受托管理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250
公司收关联方综合服务费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250	122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1,500	1,031.39
向关联方收取租赁费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200	0
公司代关联方代收款	金陵饭店集团及控股企业	50	5
合计		5,220	3,632.39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5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93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苏州金陵南林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10	0.86		4	0.41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	1,100	94.83	155	929	95.77
	江苏金陵五星实业有限公司	50	4.31	10	37	3.81
	小计	1,160	100.00	165	970	1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	200	0.13	32	96	0.06
	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有限公司	250	0.16	45	178	0.12
	淮安金陵大酒店有限公司	180	0.11	20	120	0.08
	上海金陵紫金山大酒店有限公司	300	0.19	10	252	0.17
	南京金陵状元楼	160	0.10	29	100	0.07

	大酒店有限公司					
	苏州金陵南林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20	0.14	24	152	0.10
	连云港金陵云台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200	0.13	7	105	0.07
	苏州金陵雅都大酒店有限公司	180	0.11	10	110	0.07
	江苏金陵旅游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公司	300	0.19	33	141	0.09
	小计	1990	1.26	210	1254	0.83
股权受托管理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	120	18.84	15	40	16.00
	江苏金陵旅游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0	78.49	71	203	81.20
	江苏金陵五星实业有限公司	17	2.67	2	7	2.80
	小计	637	100.00	88	250	100.00
公司收取关联方综合服务费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	200	100.00	44	122	100.00
	小计	200	100.00	44	122	100.00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1,500	100.00		1,031.39	100.00
向关联方收取租赁费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400	100.00			
公司代关联方代收款	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有限公司	50	100.00	2	5	100.00
	合计	5,937		509	3,632.39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毕金标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等。	公司之控股股东
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有限公司	8,000	刘慧文	住宿、餐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天泉湖实业	18,518	尹鹿鸣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	受同一母公

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	司控制
南京金陵大厦有限公司	500	苏蓉兰	住宿、点心和小吃制售、食品销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苏州金陵南林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2,771.5968	成曼华	住宿、餐饮服务；理发；附设酒吧、提供卡拉 OK 娱乐服务。桑拿、美容、健身服务。以下限分支机构：食品、卷烟。洗涤；销售：丝绸服装、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零售）家用电器；停车场服务。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西安金陵紫金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214.45	崔宏伟	外卖递送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停车场服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金陵旅游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842.46	周希	酒店、餐厅管理，酒店投资及股权交易的咨询，酒店销售网络的运营及技术服务，商务代理，酒店业务咨询，人员培训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金陵五星实业有限公司	9476.960714	杨瑞林	餐饮服务；小食杂；食品销售；理发服务；生活美容服务；物业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收取关联方相关费用

2002年12月20日，本公司筹委会与金陵饭店集团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同意金陵饭店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生活服务（含宿舍、就餐）、仓储等，本公司向金陵饭店集团提供水、电、汽、煤气、公共设施等服务，同时对双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进行了规定。该协议自本公司成立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综合服务协议》持续有效并继续履行。2024年6月，公司与金陵饭店集团、江苏金陵旅游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陵五星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关联方同意通过“股权委托管理”方式将金陵饭店集团所属11家酒店纳入上市公司一体化管控。合同有效期为3年。

2.关联方使用“金陵”商标

本公司成立时，金陵饭店集团将与经营性资产相关的注册商标均无偿转入本公司。鉴于历史原因和现实状况，金陵饭店集团下属全资企业金陵大厦、湖滨金陵饭店在本公司成立后需要继续使用“金陵”商标（注册证号为771871和778929）。2002年12月20日，本公司筹委会与金陵饭店集团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允许金陵饭店集团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在现有使用范围内无偿使用以上商标，期限自2002年12月30日起为期十年，协议期满后由双方协商续签事项。2002年12月28日全体股东投票表决通过上述协议；2003年1月1日本公司与金陵饭店集团对上述协议进行了确认；双方于2013年1月1日、2016年1月1日、2019年1月1日、2022年1月1日、2025年1月1日续签协议，将上述商标使用许可期限续延至2027年12月31日。

3.向关联方支付土地租赁费

（1）2002年12月，本公司筹委会和金陵饭店集团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公司向金陵饭店集团租赁10,356.28平方米土地，年租金总额202万元，租赁年限为20年。2022年12月，公司与金陵饭店集团续签土地租赁协议，首年租金为392.74万元，租金每两年增长3%，租赁期限为5年，租赁期满后双方将续签土地租赁协议。

（2）2007年1月8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金陵饭店有限公司与金陵饭店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向金陵饭店集团租赁位于南京市鼓楼区金陵饭店北侧面积为8,622.5平方米的地块，年租金总额315万元，租赁期限为20年。租赁期满后，双方将续签土地租赁协议。

（3）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世界贸易有限公司与金陵饭店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向金陵饭店集团租赁世贸楼所占土地面积2,377.06平方米，年租金总额272.77万元，租赁期限为20年。租赁期满后，双方将续签土地租赁协议。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本公司在与各方进行关联交易时，严格按照市场经营规则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制定，如有国家或地方定价的，参照该定价并结合服务的具体情况制定收费标准；没有国家或地方定价的，以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为收费标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降低公司营运成本，同时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健康开展，以确保公司经济效益的提高，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较大影响；关联交易协议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作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

特此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